

## 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40 蒸吨供暖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 月 15 日，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监测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检测单位对检测报告的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张家口市张北县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16'25.76"，北纬 41°25'56.03"。

本项目主要内容有：拆除原有锅炉房，新建 40 蒸吨供暖锅炉，并进行超低排放改造增加附属设施。

2020 年 9 月，委托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40 蒸吨供暖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取得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张行审立字[2020]1113 号)。2022 年 10 月 31 日取得《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治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213072200000038。

企业排污许可证编号：91130700601232499U001Z。

项目开竣工时间：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2022 年 11 月竣工投入运营。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41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1176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34.49%。

验收范围：《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治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40 蒸吨供暖锅炉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三同时”及审批意见要求。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均与环评及审批意见

张树臣 张研 于润明 张建伟 1 郝瑞楠 李剑 王明水 吴硕



一致，无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①煤仓扬尘：项目煤仓为全封闭式构造，同时适当配合洒水抑尘，通过煤仓密闭、洒水抑尘、及时清扫洒落煤炭，可有效减少二次扬尘的无组织排放量。经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

②锅炉烟气：该燃煤锅炉烟气经脱硝（SNCR+SCR联合脱硝+除尘（布袋除尘器）+脱硫（石灰石膏法湿法脱硫））+49m排气筒处理后须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中标准限值。

#### 2、废水

锅炉排水、软化水制备废水综合利用，用于煤仓、输煤系统等处降尘，不向外环境排放。脱硫废水经沉淀处理后，流入循环水池，回用于脱硫工序。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原有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 3、噪声

项目锅炉引风机、鼓风机采取隔声、消声及减震措施；水泵管道进、出口加装隔震喉，管道机座加装避震喉及减震器，经过距离衰减，厂区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4、固体废物

炉渣、除尘灰、脱硫石膏由厂区内专人负责集中回收处理，综合利用。

废催化剂交有资质的单位合规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

生活垃圾交于环卫部门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2023年1月4日至5日，委托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进行了项目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字230105017）、（监字230105018）、（监字230105019）。

高木如

张研

于润明

张建伟

郝瑞楠<sup>2</sup>

吴颖

王明

吴颖



## 1、废气

1.1 经检测，锅炉废气有组织污染物平均浓度：颗粒物为  $5.1\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为  $36\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Nm}^3$ ， $\text{SO}_2$ ： $35\text{mg}/\text{Nm}^3$ ， $\text{NO}_x$ ： $50\text{mg}/\text{Nm}^3$ 。

1.2 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6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噪声

经检测，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1.7-55.8\text{dB}(\text{A})$ ，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0.4-48.1\text{dB}(\text{A})$ ，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区噪声标准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

## 3、总量指标

经验收监测计算，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总量满足控制指标要求(见验收报告)。

## 4、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现场检查及验收检测结论：运营期间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建议和要求

- 1、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根据相关环保政策要求，及时提升污染控制水平。

##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见该项目验收组签字表。

验收组组长：高永相

2023年1月15日

张研

于润明 刘建伟

郝晋梅<sup>3</sup>

王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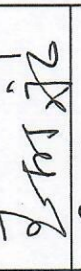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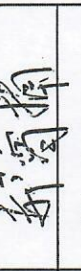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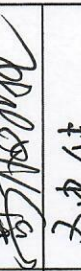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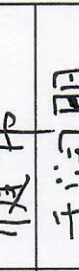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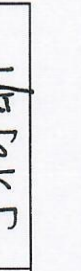
王明永

吴顺



## 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40 蒸吨供暖锅炉技术改造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 验收组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职务 | 签字  |
|----------|-----|-----------------|-------|---|
| 验收组长     | 高树旺 | 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经理    |    |
|          | 罗道明 | 张家口发电厂          | 高工    |    |
| 验收专家     | 王树永 |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高工    |    |
|          | 吴 硕 |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高工    |    |
| 环评单位     | 郝霄楠 | 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 检测单位     | 张 研 | 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  | 工程师   |   |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高树旺 | 河北华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经理    |  |
| 设计单位     | 齐建伟 |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法人    |  |
| 施工单位     | 于润明 | 张家口全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法人    |  |